

【拱墅区数据资源管理局  
2024年拱墅区电子政务云项目（标项三）】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GSZFCG-2024-064

合同编号：GSJZY-XM-202412-006

甲方：杭州市拱墅区数据资源管理局

乙方：浙江移动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签署日期：2024年12月17日



## 合同条款

2024年12月6日，杭州市拱墅区数据资源管理局（甲方）以招标文件（项目编号：【GSZFCG-2024-064】）对【2024年拱墅区电子政务云项目】（项目名称）中所需【标项三】（标项名称）进行公开招标，经【评审小组】评定，确定【浙江移动数智科技有限公司】（乙方）为该项目中标供应商。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绿色的原则，经杭州市拱墅区数据资源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和【浙江移动数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 一、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 本合同书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2. 中标通知书；
3. 询标承诺；
4.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5.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6.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 二、合同标的物（详见附件清单）

本合同标的物名称：【2024年拱墅区电子政务云项目（标项三）】

本合同标的物数量：【附件：内容清单】

本合同标的物质量（如需约定）：【 / 】

合同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起一年

### 三、合同价款与支付方式

#### 1. 合同价款

本合同总价（或称“合同金额”）为：¥【29.7】万元人民币（大写：贰拾

玖万柒仟元整）（含税价，合同价款不受税率变动影响）。

## 2. 支付时间和条件

本合同中的支付时间与条件如下（单位：万元）：

付款阶段	付款条件	支付比例	支付金额
第1次	◇ 双方签订合同，甲方收到履约保证金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 乙方提交《拱墅区网络与信息安全承诺书》（单位）； ◇ 乙方提交《拱墅区网络与信息安全保密承诺书》（个人）； ◇ 乙方提交《廉政承诺书》。	50%	14.85
第2次	◇ 项目服务期满6个月，完成初验并通过。	30%	8.91
第3次	◇ 剩余合同总额20%的货款在项目服务期满且终验通过后向乙方结算。在项目验收前需经第三方审计确认项目实际发生费用。项目实际发生费用超出项目合同总价的，按照项目合同总价结算；项目实际发生费用低于项目合同总价的，按照项目实际发生金额结算。 ◇ 运行期间未发生合同第七款中描述的情况或已按照合同约定扣除履约保证金。	20%	5.94
服务期满且完成验收通过后，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			

合同款支付时，乙方需提供同等金额的正规发票给甲方，甲方收到发票后按规定向财政部门申请支付。以上付款时间是指在乙方提供发票后，甲方完成向财政部门申报支付手续的时间，财政部门审查及实际支付可能造成的时间延误不视为甲方违约。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浙江移动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571907396910802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 四、合同交付

### 1. 正式交付期限：

(1) 合同签订后【5】天内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云资源服务。

(2) 服务期满【6】个月，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相关验收材料，报甲方审



查通过后组织项目初验。

(3) 项目服务期满，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相关验收材料，报甲方审查通过后组织项目终验。

2. 交付地点：杭州市拱墅区数据资源管理局。

## 五、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向甲方提交履约保证金为¥【2970】元（合同金额的 1%）。

2. 逾期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每延迟一周，按履约保证金总金额的 0.5% 支付违约金，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

3. 履约保证金用于赔偿甲方因乙方不能正常履行其合同义务或项目在开发、运行期间产生的安全事故而蒙受的损失。

4. 履约保证金采用转账/银行保函/保险保证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使用转账形式的，将履约保证金汇入指定账号：

账户名：杭州市拱墅区数据资源管理局

银行账号：3301040160012015429

开户银行：杭州银行湖墅支行

5. 项目服务期满通过甲方组织的终验通过后，双方不存在任何争议的，甲方无息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

## 六、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 1.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有权利随时对乙方的工作进展情况进行询问和监督，并要求乙方提供项目相关资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监督检查情况制定相应措施并加以整改。甲方不因行使该监督和检查权而承担任何责任，也不因此减轻或免除乙方根据本合同约定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承担的任何义务或责任。

(2) 甲方有权对软件进行修改或提出修改意见，有权根据国家政策、法律法规的变动对服务项目的需求标准和质量要求作出相应变动或者取消项目。

(3) 乙方将项目制作完成后，项目版权归甲方所有（详见合同第八款）。

(4) 甲方将依据本合同和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对项目进行验收、书面确认。

(5) 甲方有权按法律规定和本合同约定终止本合同。

(6) 甲方有权将乙方履行合同情况及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情况，向相关部门报告并纳入不良信用记录、年检（报）、评估、执法等监管体系中。

(7) 甲方提供项目所需的资料，并保证提供的资料不违反国家有关法律，不涉及任何版权的不确定性或者纠纷，如甲方提供的资料涉及上述问题，所引发的经济、法律问题，由甲方承担相应的责任。

(8) 甲方应为乙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与相关政府部门及其他第三方的沟通、协调提供必要的协助。

(9) 甲方须按照协议金额向乙方支付相关费用。

## 2. 乙方的权利义务

(1) 乙方应按合同及投标响应文件等约定的内容、要求、时间、质量完成工作。

(2) 乙方有义务保证其在服务期间所使用的及提交的资料、软件、硬件等均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信息。

(3) 乙方有义务保证其开发建设的项目内容健康，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社会善良风俗。

(4) 乙方提供满足本项目正常开展的人员配备，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经理、测试人员、研发人员等，并提供项目计划书，定期与甲方沟通，及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5) 乙方负责培训甲方人员，提供操作说明文档；服务期内，乙方负责软件的运行维护，并持续跟进系统运行情况，及时解决运行中的问题。

(6) 乙方有义务保证完全符合本项目的需求，不能与拱墅区的信息安全防御体系有任何冲突，如发生冲突，服务期内乙方必须免费解决，以适应拱墅区信息安全防御体系；乙方有义务保证其制作的项目符合合同约定的其他要求。

(7) 乙方有义务保证软件开发建设规范符合国家软件开发规范及省数字化改革建设规范要求。

(8) 乙方不得对本合同项目进行转包或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采取分包。

(9) 乙方需签订《廉政承诺书》，并遵守相关承诺。

## 七、违约责任

1. 除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



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延迟一周，按合同总价的 0.5% 支付违约金，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违约金累计达到合同总价的 5%，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若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

2. 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和标准完成项目，若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完成建设内容或所完成的建设内容存在严重质量问题，经确认后，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如经甲方催告后 7 个工作日内，乙方拒不改正或者没有改正意向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

3. 乙方在项目开发或运行期间由于乙方管理不善等原因，造成安全事故并造成重大影响的，乙方向甲方赔偿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以甲方实际损失为准，并且，相关法律、经济责任由乙方一并承担。

4. 因乙方原因导致解除合同时，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一周内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合同款，逾期退还合同款的，自超过之日起，每日按未退还金额的 0.1% 支付违约金。

5. 乙方对监理工程师提出的整改意见不能按时按要求整改完成超过 1 次，并可能导致项目延期的，自第 2 次起，每次按 5000 元支付违约金。

6. 乙方转包，或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的，超出部分由违约方继续承担。

7.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六条第 2 款第 2 项及第 3 项的，应当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 的违约金，并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若违约金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并且，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六条第 2 款第 2 项及第 3 项所引起的法律、经济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8. 若因一方违约，守约方为主张自身权利而支出的律师费、保全费、诉讼费、差旅费、误工费等相关费用，均由违约方承担。

9. 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 八、产权与安全

1. 本项目建设内容中由甲方付费的定制化软件部分知识产权和所有业务应用相关数据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未经甲方书面许可，擅自使用或提供给

第三方。

2. 乙方原则上需提供本项目定制开发的所有源代码和开发文档，甲方有权对软件进行修改或提出修改意见。

3. 乙方应该对项目建设过程中的业务资料、技术资料、设计方案等一切资料、秘密予以严格保密，建设中由甲方主导产生的系统和软件设计、开发、应用创新想法、做法、实现方案等，乙方不得未经甲方书面许可，擅自使用或提供给第三方。

#### 4. 安全责任（乙方义务）

4.1 乙方应按照《网络安全法》《数据安全法》的要求，履行网络和数据安全保护义务，加强外包管理，明确网络和数据安全责任。

4.2 项目涉及乙方工作人员均需签订《保密承诺书》，乙方应对项目涉及工作人员进行背景审查，并做好人员网络和数据安全教育及培训工作，严格控制人员管理员权限。

4.3 乙方应当采取技术措施和其他必要措施，确保其网络和数据安全，防止信息泄露、毁损、丢失。在发生或者可能发生信息泄露、毁损、丢失的情况时，应当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并在第一时间告知甲方。

4.4 乙方应合理使用操作账号，严禁乙方存在多名工作人员共用操作账号的情形，同时操作账号应采用高强度的密码、并定期更新账号密码。

4.5 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对项目云资源私开端口，不得利用项目资源进行与该项目无关的工作，不得将政务网和互联网私自打通。

4.6 乙方应严格按照要求使用、处理、交换、共享数据资源。做好数据落地相应的数据保护工作，严格执行数据安全技术标准和安全管理措施，避免相关数据出现泄露、窃取、篡改的风险。

4.7 乙方应认真组织开展各项数据处理活动，查找项目数据安全隐患和漏洞，对薄弱环节和潜在威胁采取有力措施进行整改，避免和消除数据安全风险，履行数据安全保护义务。

4.8 乙方应加强网络和数据安全风险监测，制定数据安全应急预案，完善应急机制。发现数据安全缺陷、漏洞等风险时，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发生数据安全事件时，立即采取处置措施。确保第一时间检测发现，第一时间应急处置，第一



时间向甲方报告。

#### 5. 安全部分处罚条款

5.1 由于乙方原因，受到国家级安全问题通报的，出现 1 次，每次扣除履约保证金的 20%，每次金额不超过 2 万。

5.2 由于乙方原因，受到省级安全问题通报的，出现 1 次，每次扣除履约保证金的 10%，每次金额不超过 1 万。

5.3 由于乙方原因，受到市级安全问题通报的，出现 1 次，每次扣除履约保证金的 5%，每次金额不超过 0.5 万。

每次通报后，乙方应及时解决并递交书面整改报告，若乙方未根据整改报告按期整改的，甲方有权没收乙方部分履约保证金，总计履约保证金的 50%。

#### 九、转让和分包

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项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 十、合同变更、解除

1.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合同：

(1) 发生不可预见的紧急情况，继续按照原合同履行不能实现采购目的，又不能从其他投标人处采购；

(2) 因甲方的过错导致不能实现采购目的，重新采购费用和违约金、违约损失赔偿金额占合同金额比例过大，但违背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

(3) 属于合同主要条款确定的事项，但变更不改变合同实质性内容；

(4) 合同主要条款以外的内容；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合意后可以解除合同：

(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2) 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乙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示不履行主



要义务；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单方解除合同：

(1) 乙方迟延履行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10】日内仍未履行；

(2) 乙方迟延履行义务或者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

(3) 乙方转包，或者未经甲方书面同意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4) 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的其他情形。

(5) 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甲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甲方的利益的行为。

4. 甲方依据本合同约定解除合同的，自甲方作出的书面解除合同通知书送达乙方之日起解除，同时应当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5. 如乙方自身存在经营困难无清偿能力、破产或出现任何可能导致甲方的权利无法得到保障的情形时，甲方经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审批后，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必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十一、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在本合同签署后发生的、本合同签署时不能预见的、其发生与后果是无法避免或克服的、妨碍任何一方全部或部分履约的所有事件。上述事件包括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国际或国内运输中断、流行病、罢工，以及根据中国法律或一般国际商业惯例认作不可抗力的其他事件。一方缺少资金非为不可抗力事件。

2.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但当不可抗力事故持续超过 120 天的，且双方未就合同的继续履行达成一致意见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书面通知受阻方终止合同。

3.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影响消除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详细情

况报告以及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影响程度的说明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

4. 发生不可抗力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延迟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损失承担责任,但遭受不可抗力一方有责任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对因未尽本项义务而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5.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6. 金钱债务的迟延履行责任不得因不可抗力而免除;迟延履行期间发生的不可抗力不具有免责效力。

## 十二、服务人员

乙方应派遣一名具有专业知识的资深管理人员负责与甲方对接,负责本项目的项目管理,统筹相关工作,监督项目执行与情况汇报,控制工作质量,执行变更和应急情况管理,并根据实际状况调整乙方人员安排,以保证项目的正常高效运作。

乙方应派出投标文件中指定资历和经验的专业服务人员提供服务,负责对其人员进行监督、指导和管理,甲方有权要求撤换不合格的服务人员。若乙方原因,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指定的服务人员,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另行安排服务商,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甲乙双方指定代表,作为履行本合同服务事宜的主要联系人。

甲方代表:【施建伟】 电话:【18906526668】

乙方代表:【张锦威】 电话:【15700075450】

## 十三、服务考核

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进行客观评估,具体考核办法(如有)作为合同附件。

项目完成后,乙方应及时向甲方发出书面履约完成通知,甲方在收到乙方履约完成通知后,应及时做好组织验收的准备工作,制定验收方案,成立验收小组,组织实施验收和履约评价。

验收小组完成验收后应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等标准的履约情况。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乙方须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 十四、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合同将在双方签字盖章后开始生效。政府采购项目的采购合同内容的确定应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基础，不得违背其实质性内容。

甲乙双方在合作过程中，应自觉维护双方共同声誉，不得损害对方的形象和声誉。保密义务在本协议期满、解除或终止后仍然有效。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再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同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十五、解决争议的方法

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可通过合同当事人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自协商开始之日起 15 日内得不到解决，双方应将争议提交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的，应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诉讼费用除人民法院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 十六、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单位章）： 杭州市拱墅区数据资源管理局	乙方（单位章）： 浙江移动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陆文婷	法定代表人：屠宇飞
地 址：杭州市拱墅区文晖路1号	地 址：杭州市拱墅区体育场路406号
邮政编码：310000	邮政编码：310000
电 话：0571-89505141	电 话：13905710571
开户银行：杭州银行湖墅支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营业部
账 号：3301040160012015429	账 号：571907396910802
税 号：11330105MB1665661J 施建伟	税 号：91330000552888095Q

附件：内容清单

以下内容服务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以下单价按照投标报价执行，最高限价的统一折扣：99%

信创云平台

1.云服务租赁

产品名称	计费规则	采购规格（单位）	▲最高限价（元/月）
云服务器	根据规格及数量按月计费，由弹性伸缩增加的实例按天计费	2核 4G	62.601
		2核 8G	149.025
		2核 16G	191.87
		4核 4G	109.221
		4核 8G	152.215
		4核 16G	234.869
		4核 32G	434.654
		8核 8G	233.004
		8核 16G	304.482
		8核 32G	469.743
		8核 64G	869.309
		12核 24G	510.758
		12核 48G	803.662
		12核 96G	1389.477
		16核 16G	691.732
		16核 32G	861.361
		16核 64G	1308.931
		16核 128G	1726.824
		24核 48G	1021.512
		24核 96G	1607.327
32核 64G	1722.722		
32核 128G	2617.863		
32核 256G	3705.274		
64核 64G	1942.95		
64核 128G	2724.036		
64核 256G	4286.204		
块存储-高效云盘	根据存储容量按月计费	GB	0.073
对象存储	根据开通的存储容量按月计费	GB	0.218
负载均衡	根据实例个数按月计费	每实例	0.05
		性能共享型	7.153
快照	根据开通的存储容量按月计费	GB	105.445
信创云平台软件	提供信创云平台应用软件	数据库：按套/月	1397.029
		操作系统：按套/月	38.048





		中间件：按套/月	581.86
安全服务	等保二级安全、密码服务和日常安全服务	套	62.601
	等保三级安全、密码服务和日常安全服务	套	149.025

